

桃園市「提昇國民中小學生英語學習成效」計畫

111-114 學年度

壹、計畫緣起：現況檢討與計畫動機

英語是當前國際間認同的共通語言（Lingua Franca），重視英語文教育已成為多數現代國家的教育趨勢。台灣在過去幾年來也積極推動英語教育，深入國小，往下紮根。為配合 2030 雙語國家政策，使用英語能力的強化正是國小、國中英語教育的主軸。

然而，推動多年來的國中小九年一貫至後來的十二年國教課程，英語學習卻因家庭經濟差距、資源多寡、學習落差，產生了嚴重的雙峰現象，甚至到了大學，仍有不少學生亟待補救。

有鑑於此，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商請在高雄、竹苗、雲屏大力推動國中小學英語學習成效的致理科技大學/台灣國際人才發展協會陳超明講座教授，協調公私立單位投入心力，為桃園市的國中小注入新的活力。以活化教學的概念，協助教師及管理單位，達到「教會」學生的目的。

在傳統的教學歷程之中，「遵從教學進度」一直是所有教師教學過程中奉行的圭臬。教師以教學進度為教育管理的唯一指標。然而，外國語文學習遠較其他學科，更重視實作與練習。以進度為主的教學法則，顯然在英語文教學上並不全然適用，甚至不符語言學習理論。將語文當成學科學習，不是工具學習，對資源不足學生而言，學習永遠跟不上，導致當前英語文學習 M 型化結果。

符合 108 課綱精神：素養導向、學習者為中心、做中學，以「教會學生」為主，非教完進度。

我們將秉持十二年一貫課程的精神，以素養（能力、態度及知識）為導向的學習指標，以學習者為中心，透過做中學，不僅符合學習理論，亦正是彰顯以「學會」為訴求的教學信念，重新建構符合桃園市學童的學習型態與能力指標，建立桃園市國民中小學生英語文學習的基礎，並維持其學習之動機與成效，成為本計畫推動的核心價值。

英語文能力是國家面對未來的資產，也是桃園市未來國際化的人才基礎。希望透過本計畫尋找出適合之英語文教學模式，藉以提升英語文學習成效，本計畫從國小和國中開始奠定學童日後學習根基，以培育具備「英語實戰力」的桃園市民。

本計畫部分地區，以國中小學區的概念來規劃，以“國中帶國小”的架構，建立國中、國小九年一貫的英文學習架構。第一年從小學三年級及國中一年級基礎做起，進行四年的教學計畫，務求小學四年後接軌國中三年的學習，消弭學習英文的雙峰現象。

延續過去的教學策略，自 108 學年度加入閱讀能力（繪本、故事書）、全英語授課等兩大主軸。

除了延續過去「教會不是教完」、「以能力指標為依歸」、「落實差異化教學」、「做中學」、「合作及分組學習」的教學策略外，將會加入兩大主軸，一是配合教育部強化閱讀能力，納入「國小繪本及國中故事書閱讀」，提昇學生閱讀能力，並從閱讀中，增進聽、說及寫的能力；二是響應雙語國家政策，推行「高中以下英語課以英語授課」，全力培訓老師全英語授課。

自 110 學年度起，延續過去理念及策略，並持續訓練新進及流動教師，以溝通為主，大量使用英文進行有意義的輸入與輸出，建立自學能力。

自 110 學年度起除延續過去理念和策略外，將透過師訓及過去以來各區持續不間斷的教師社群固定觀議課，強調及落實以「溝通」為主的情境學習，讓學生在「實用」和「使用」，也就是實用情境中，有大量開口說、大量使用英語、大量閱讀的機會，在課內外都能有更多語言的輸入和輸出，建立英語自學能力。

貳、法源依據：

- 一、依據教育基本法第 13 條規定，落實執行尊重課綱規範、保障受教權益及完備共識程序等要件。
- 二、依教育基本法之規定，政府及民間得視需要進行教育實驗，並應加強教育研究及評鑑工作，以提升教育品質，促進教育發展。
- 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語文領域（英語文）
- 四、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分組學習準則。

參、計畫目標：

- 一、**建立學生為主的學習模式：**調整現階段國小英語文教學模式，藉以創造適合學生學習的教學管理模式。
- 二、**建立學生核心能力指標：**透過本計畫之進行，建構出桃園市國民中小學生英語文學習之核心能力指標：
 1. 國中畢業時完成 CEFR A2（至少 800 單字、相關句型及閱讀能力）
 2. 國二下學期完成 CEFR A1
 3. 國小畢業時完成 26 個字母聽說讀寫及國小 120 個單字之聽說讀寫，及這 120 個字

的短句聽說讀寫

4. 提昇國中會考基礎級及精熟級比例，並期望於計畫中消弭待加強級。

三、**差異化教學**：依語言學習理論，規劃學生適性化學習方式，兼顧學生學習權之公平與正義，弭平學生英語文學習落差；建立能力差異學生同班上課的英語教學新模式，落實差異化教學及學生分組與合作學習。。

四、**英語故事閱讀學習**：國中小學生透過閱讀英文故事（含繪本），提升學生學習意願、培養發展性閱讀知能、奠定英語基礎及進階學習能力。

五、**「全英語授課」**(EMI, English as a medium of instruction)：推動國小、國中老師以全英語進行英語教學。

六、**引進新加坡的教育改革理念**：減法教學、強化學習(Teach Less, Learn More)，以能力為導向的英語教學與學習模式。透過教學管理，達到國小、國中所訂定學習效果與能力指標。

七、**建立典範教學模式**：藉由本計畫之實施成果，建立有效提昇桃園市（尤其是偏遠地區或資源不足地區）國民中小學生英語文學習成效之教學模式。

八、**遵循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語文領域（英語文）實施架構，進行最少變異性之體制內教學模式，創造未來可複製之經驗，並形成典範。

九、**落實以「溝通」為主的情境學習**：語言學習最終的目標並非學單字、句型，而是「溝通」、「閱讀」，讓學生在「實用」和「使用」中，大量使用英文進行有意義的輸入與輸出，建立自學能力。

十、**為雙語教育奠定精實之語言基礎**：透過英語教育提升英語素養如閱讀力、單字力、使用力，以配合未來雙語教育之推動。

肆、計畫核心理念：以能力指標學習為主

- 從行政面、制度面解決教學面的困境
- 以學生學習成效為教學檢驗的標準
- 從體制內引進活化教學的精神
- 運用適合桃園市學生與學習場域的英語教學法
 - 以學生為中心 (student-centered)
 - 以能力為指標 (competency-oriented)

- 操作形式的教學與練習 (work-performance)
- 以工作、學習單導向的學習模式(task-based, worksheet-practice)
- 全英語授課
- 繪本及故事書教學
- 從體制內做起，減少城鄉差距。
- 從觀念調整，以教會學生為主，不趕進度。
- 讀故事學英文，以大量的閱讀、朗讀，取代死記文法、單字，讓語言真正內化。
- 強化教師教學能力，推動英語文課程中「全英語授課」(EMI, English as a medium of instruction)。
- 務實的教學改革，面對地方的教學環境。
- 以「溝通」為主的情境學習，讓學生有大量開口說、使用英語的機會。

伍、計畫參與單位：

一、主辦單位：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二、計畫承辦執行單位：

桃園市參與計畫之學校

桃園市立文昌國中

台灣國際人才發展協會 (International Talent Association in Taiwan, ITAT)

三、支援單位：

空中英語教室

均一教育平台

學習吧

桃園地區之大學校院

四、計畫主持人

致理科技大學陳超明講座教授 (台灣國際人才發展協會)

五、計畫協同主持人

各參與學校校長 (名單統計中)

六、計畫執行秘書及督導

各參與學校主任 (名單統計中)

七、專案顧問群

國立政治大學 統計系 鄭宗記教授

清華大學英語教學系 羅文杏副教授

高雄王公國小 林振吉校長（退休）

台灣國際人才發展協會 ITAT 副研究員 馬可珍

桃園羅浮國小 余亞倫老師（種子教師）

桃園長興國小 陳筱婷老師（種子教師）

桃園巴陵國小 陳子安老師（種子教師）

桃園大溪國小 李宏謙老師（種子教師）

苗栗僑育國小 黃 安老師（種子教師）

苗栗士林國小 鄭乃文老師（種子教師）

新竹照門國小 羅珮家老師（種子教師）

新竹大坪國小 范曉婷老師（種子教師）

高雄汕尾國小 陳怡靜老師（種子教師）

高雄港埔國小 曾蓮宜老師（種子教師）

高雄鳳陽國小 李美惠老師（種子教師）

高雄木柵國小 李慧靜老師（種子教師）

高雄鳳雄國小 孫錦治老師（種子教師）

高雄登發國小 嚴善淑老師（種子教師）

高雄吉東國小 沈惠雯老師（種子教師）

高雄龍山國小 黃玄齡老師（種子教師）

高雄林園國小 王汶婷老師（種子教師）

八、相關專案任務性小組

1. 課程規劃小組

2. 教材設計小組

3. 測驗評量小組

陸、執行工作：

一、教學管理與課程規劃

二、教師培訓（含閱讀教學及全英語授課）

三、教師社群設立（含備課及觀議課）

四、教學管理與教材研發

五、教學資源平台建立

六、暑期密集訓練

柒、期程規劃：

本計畫自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起開始第二階段計畫，亦逐年依實施成效檢討修正辦理，預計連續進行四年，並於 114 學年度結束（民國 115 年 7 月 31 日），評估整體辦理成效。

本計畫規劃短、中、長期時程，逐步推動並擴大實施。第一階段（105-110 學年度）國小自 105 學年度開始啟動，並自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擴大實施，並且分別於 106、107、108 年三年連續針對六升七、七升八、八升九之學生辦理暑期英語工作坊（密集班），111 年則辦理「線上」暑期英語工作坊（密集班）。第二階段（111-114 學年度）預計為期四年，接續第一階段計畫。

本計畫之期程規劃（暫定）如下表所示：

年度	月份	工作內容（暫定）	執行單位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參與試辦學校教學與行政團隊)、ITAT	計畫專案團隊
111 年	5 月	● 計畫說明會	計畫專案團隊
	6 月	● 新加入學校簽訂參與計畫同意書 ● 計畫書預算擬定、發文教育局進行計畫申請與經費補助	計畫專案團隊
	7 月	● 線上暑期英語工作坊（密集班） ● 學校英語教師完成聘用	計畫專案團隊＋學校團隊
	8 月	● 暑期師訓＋期初行政協調會議 ● 成果報告＋經費結算	計畫專案團隊
	9 月	● 測驗（結果提供各校校長主任老師） ● 課室觀察及專案會議開始	計畫專案團隊＋學校團隊
	11 月	● 檢視測驗結果	計畫專案團隊
112 年	1 月	● 寒假師訓	計畫專案團隊
	2 月	● 測驗（結果提供各校校長主任老師） ● 課室觀察及專案會議開始	計畫專案團隊＋學校團隊
	4 月	● 計畫書預算擬定、發文教育局進行計畫申請與經費補助	計畫專案團隊

		● 檢視測驗結果	
	7 月	● 暑期英語工作坊（密集班） ● 學校英語教師完成聘用	計畫專案團隊+學校團隊
	8 月	● 暑期師訓+期初行政協調會議 ● 成果報告+經費結算	計畫專案團隊
	9 月	● 測驗（結果提供各校校長主任老師） ● 課室觀察及專案會議開始	計畫專案團隊+學校團隊
	11 月	● 檢視測驗結果	計畫專案團隊
1 1 3 年	1 月	● 寒假師訓	計畫專案團隊
	2 月	● 測驗（結果提供各校校長主任老師） ● 課室觀察及專案會議開始	計畫專案團隊+學校團隊
	4 月	● 計畫書預算擬定、發文教育局進行計畫申請與經費補助 ● 檢視測驗結果	計畫專案團隊
	7 月	● 暑期英語工作坊（密集班） ● 學校英語教師完成聘用	計畫專案團隊+學校團隊
	8 月	● 暑期師訓+期初行政協調會議 ● 成果報告+經費結算	計畫專案團隊
	9 月	● 測驗（結果提供各校校長主任老師） ● 課室觀察及專案會議開始	計畫專案團隊+學校團隊
	11 月	● 檢視測驗結果	計畫專案團隊
1 1 4 年	1 月	● 檢視測驗結果 ● 寒假師訓	計畫專案團隊
	2 月	● 測驗（結果提供各校校長主任老師） ● 課室觀察及專案會議開始	計畫專案團隊+學校團隊
	4 月	● 計畫書預算擬定、發文教育局進行計畫申請與經費補助 ● 檢視測驗結果	計畫專案團隊
	7 月	● 暑期英語工作坊（密集班） ● 學校英語教師完成聘用	計畫專案團隊+學校團隊
	8 月	● 暑期師訓+期初行政協調會議 ● 成果報告+經費結算	計畫專案團隊
	9 月	● 測驗（結果提供各校校長主任老師） ● 課室觀察及專案會議開始	計畫專案團隊+學校團隊
	11 月	● 檢視測驗結果	計畫專案團隊
1 1 5 年	1 月	● 寒假師訓	計畫專案團隊
	2 月	● 測驗（結果提供各校校長主任老師） ● 課室觀察及專案會議開始	計畫專案團隊+學校團隊
	4 月	● 檢視歷年測驗結果 ● 評估是否繼續執行計畫	計畫專案團隊+桃園市教育局
	8 月	● 歷年成果報告+經費結算	計畫專案團隊

捌、運作方式：

一、實施對象：計畫以普通班在籍學生為對象，參與之對象均不含資源班及啟智班等特殊教育班級。111 學年度實施對象共 XX 所國小、XX 所國中（統計中）。

二、授課節數：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依循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語文領域（英語文）之規定訂定英語文教學節數。

三、課程配置：

- （一）第一階段由國小三年級為主，逐步推入四、五、六年級，國中則以七年級為主逐年推展，將依學生之學習起始點進行適性化教學。學習起始點之檢核將於各學期初進行。將視學生之學習成就與學習進度進行，規劃團體教學模式。搭配本計畫所擬定之核心能力指標，選用坊間審定合格之版本加以修編，以作為適性化之教材使用。
- （二）學生於班級內以適性學習，落實差異化教學，其學習成就經由總結性評量之過程確認達到核心能力指標及教材預設之目標時，即可繼續進行下一階段適性化之學習課程。
- （三）各適性化之教材內容，必要時得利用其他彈性節數時間，進行補救或加深加廣之教學活動。其課程內容需顧及學生受教權益之公平與正義性。
- （四）各學校之課表，由學校視師資人數、教室數量...等條件自行編排。國小進行適性化教學，若英語文教學師資人數無法滿足同一時間教學活動之進行時，建議同年段班級之課表可利用彈性學習節數搭配進行規劃，以利教學之進行。
- （五）本計畫欲達到之學生核心能力指標，另由任務小組擬定。並由桃園市教育局核定後採行。
- （六）本計畫納入繪本及故事書閱讀，國小每年級依照其學習進度及能力，原則上每學期閱讀2—4本英文繪本，國中每年級配合其原本教材，原則上每學期閱讀2—4本故事書或3—6篇短篇故事。
- （七）全英語授課，從小三課程開始，引入教室英文及日常生活英語，務求在五年級能全面使用英語授課；在國中階段，採循序漸進方式，於口語及部分閱讀課程中，以全英語授課，提昇學生聽力及口說英語能力，務求落實“用英語”的學習策略。
- （八）以「溝通」為主的情境學習，讓學生有大量開口說、使用英語的機會、閱讀，大量使用英文進行有意義的輸入與輸出，建立自學能力。

四、師資安排：

- (一) 本計畫中各校之教學人力編制將不予調整。其師資資格必須符合教育部規範之具英語專長之合格教師。扣除正式教師之外，不足之師資，將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之規定聘任具英語教學專長之代理代課教師。其聘任方式得各校本權責自行辦理，或得委由教育局統一招考聘任。
- (二) 參與本計畫之國民小學，倘若聘任之英語教師，因學校規模過小導致應授課節數偏低，將適度調整其工作內容，以符合本計畫中教學之需求。
- (三) 參與之教師，必須參與本計畫所安排之師訓、必要的教學研習活動及教師社群，並全程開放教學觀課及教學實況錄影，中途不得退出。各參與單位應告知任課老師或於聘約中註明其責任與義務。如為臨時聘任之教師，其教學成效經認定優良者（以學生學習成效及進步幅度評量之），各校得依規定優先續聘。
- (四) 本計畫得聘任專任助理一名，負責本計畫之行政事務及各項協調、觀課及教師社群聯絡等事宜。

五、差異教學與測驗

依學生在英語文學習成效之個別差異進行班級內差異教學，以利進行適性化教學。

國小組方式如下：

- (一) 各學校，每年級各班級，依教育部及教育局規定，採常態分班，對於班級內能力差異學生，進行角落教學(corner teaching)及群組學習(group learning)及學習單學習(worksheets)等，以彌平班級內學生學習之能力差異。
- (二) 本教學計畫，採用語言教學之語用理論，強調情境學習(situated learning)及操作，以學習單(worksheets)及工作導向(task-based)的語言學習操作原則，進行班級內的有效教學。
- (三) 國小 3~4 年級之英語文教學，將以聽、說及應用能力為主，5~6 年級將再加入基礎讀、寫能力之教學。其應達成之能力指標，依循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語文領域（英語文）所訂定之。
- (四) 本計畫納入閱讀及故事書閱讀，其中國小每年級依照其學習進度及能力，原則上每學期閱讀 2—4 本英文繪本（依年級增加其閱讀份量），國中每年級配合其原本教材，原則上每學期閱讀 2—4 本故事書或 3—6 篇短篇故事。其費用得由本計畫支出。

- (五) 透過本計畫之實施，將於設定時間進行成效測驗，以採集計畫所需之數據，並作為日後改進之參考。
- (六) 教師全英語授課，將採逐步實施，並依照各校及各班狀況，訂定實施時程與全英語授課比例，並納入觀議課指標。
- (七) 改變傳統依教學進度「教完」為取向的教學法，改以循環教學概念來進行「教會」為教學目標之轉換。

各設定之測驗時間如下表所示：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上學期測驗	9 月	9 月	9 月	9 月
下學期測驗	2 月	2 月	2 月	2 月

註：該年級之後測，將作為下一年級前測之參考基準

國中組實施方式如下：

- (一) 各學校，每年級各班級，依教育部及教育局規定，採常態分班，對於班級內能力差異學生，進行角落教學(corner teaching)、群組學習(group learning) 及學習單學習等方式，以彌平班級內學生學習之能力差異，學習於課堂完成、強調學習者為中心。
- (二) 本教學計畫，採用語言教學之語用理論，強調情境學習(situated learning) 及操作，教材內容的編排依照能力指標進行，非文法難易度，從審定版本的各年級英文課本中，依能力指標及學習過程，挑選適合課文進行教學。並導入以情境為主的測驗評量教材，依情境分類，螺旋狀的課程規劃。進度的解放以學習單(worksheets)及工作導向(task-based)的語言學習操作原則，進行班級內的有效教學。
- (三) 訂定國中各階段能力指標：七年級：訂定標準與小六課程銜接；八年級：由

ITAT 提供的 can-do-list 為訂定標準；九年級：以國中會考為訂定標準。提昇學生單字量(從 280 到 600 或 900)、熟練句法(含文法)、精進其閱讀能力(理解)與英文聽力。

(四)各階段依能力指標制定評量：七年級的評量屬診斷性測驗、八年級的評量屬能力測驗(由主持人選定)、九年級的評量(會考)屬能力測驗。透過本計畫之實施，將於設定時間進行成效測驗，以採集計畫所需之數據，並作為日後改進之參考。

(五)閱讀教學：以故事書閱讀與朗讀及故事書寫作針對各年級學子提供必要之閱讀能力培養。其所需費用，得由本計畫支付。

(六)108 學年度為求國小六年級畢業生能接軌國一教學，於七月份進行四至六週之暑期英語工作坊(學習再造計畫)，凡未能通過小六基本能力測驗者(由 GEAT 於四月份對參與之國小即將畢業學生進行施測)，應參加本暑期工作坊。**未來將連續三年進行此一「暑期英語工作坊」，務求國小畢業生能接軌國中課程。**

(七)依學生在英語文學習成效之個別差異進行班級內差異教學，以利進行適性化教學。

(八)全英語授課：將依照授課內容及學生能力，由教師進行英語授課，以落實師生使用英語之學習策略。

(九)測驗與評量：本計畫將採取前測與後測評量，以驗收成效及修正教學內容。

各設定之測驗時間如下表所示：

小 6	暑 期 密 集 班	國一	國二	國三
		9 月	9 月	9 月
4 月		2 月	2 月	2 月

註：該年級之後測，將作為下一年級前測之參考基準

六、參與學校

本階段參與教學方案之學校，依地理位置、未來師訓與教師社群組織、國中國小方式分區，分區範例如下（名單統計中）：

	地區	中心學校	校數	參加年級	學校
(一)	復興區	介壽國小	6 校	三、四、五、六年級	介壽國小、三民國小、奎輝國小、羅浮國小、 長興國小、巴陵國小
(二)	觀音區	X X 國小	7 校	三、四、五、六年級	觀音國小、大潭國小、保生國小、樹林國小、新坡國小、草漯國小、上大國小
(三)	X X 區	X X 國中	3 校	七年級	X X 國中、○○國中、★★國中

對照學校為：

- (一) 國中：桃園市 X X 國中、○○國中（由教育局選定，一校以一班為限）
- (二) 國小：桃園市 X X 國小、○○國小、X X 國小、○○國小（由教育局選定，一校以一班為限）

七、支援架構

- (一) 本計畫所需之診斷性測驗技術、資料分析、計畫所需之教師培訓、相關題本支援（進步指標分析）均由 ITAT 提供。
- (二) 由 ITAT 提供測驗工具支援，以診斷性評量為原則，根據此工具了解學生的英語文學習成效，並依其能力進行適性化教學。
- (三) 本計畫所需建構之核心能力指標以及需修編之教學內容，均由本計畫各專案小組，搭配教學團隊，依計畫進程內完成，並於參與本計畫之學校所選定之教科書版本下，重新進行教學計畫編修。
- (四) 本計畫聘任專任助理一名，屬桃園市文昌國中，辦公於桃園市文昌國中，負責本計畫之行政事務及各項協調、觀課及教師社群聯絡等事宜。其薪資及相關勞健保，由本計畫人事項目下支出。
- (五) 本計畫進行中，所需費用由本計畫專案費用支出。（如：鐘點費、差旅費、測驗費、教案及學習單製作費、印製費等）

八、師訓規劃：

- (一) **定期師訓**：本計畫中各學校之英語教師，應接受定期培訓。培訓時間安排以寒、暑假期間為原則，必要時得利用課餘假日進行。
- (二) **工作坊**：師訓課程均統一規劃，內容以工作坊、教學研討、對話及教學觀摩等，為進行方式。
- (三) **區域策略聯盟**：校際間可跨校安排共同時間，形成區域策略聯盟，得安排不同學年共同進修時段，進行教學分享，建構專業社群。
- (四) **建立教師社群**：本計畫教師必須建立教師社群，互相支援，並進行共同備課，並同意全程開放觀課及上課錄影，以建立雲端教室。

玖、分工架構

單 位	工 作 事 項	備 註
計畫團隊	1. 核心能力指標訂定	➤ 檢測工作包含支援測驗、製作圖表分析、向各校說明測驗結果
	2. 聯合觀議課	
	3. 教材、活動及學習單	
	4. 檢測工作	
	5. 教師培訓	
	6. 提計畫預算、成果、核銷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 提報計畫	
	2. 參與教師培訓、聯合觀議課、召開專案會議	
	3. 行政配套措施	➤ 行政獎勵：優異英語教師及相關執行人員獎勵 ➤ 研習公文及差假
計畫學校	1. 落實教學理念	
	2. 聯合觀議課	➤ 教師專業場域，以 what have I learned 及 How can I help 為主軸
	3. 師資安排	➤ 教師初期參與計畫，可盡量減少負擔
	4. 參與教師培訓	➤ 英語教師參與培訓
	5. 學校家長說明	➤ 可依學校需求向家長進行說明
	6. 英語教師聘任	➤ 七月底前完成
	7. 教具提供	➤ 教師可購買教具教材（由計畫費用支應）
	8. 檢測	➤ 學生進行測驗

拾、經費預算

本計畫為四年期，依分工及任務內容之區分，以計畫期程年度進行預估，桃園市政府

教育局編列預算辦理。桃園市教育局依各校教師人數、學生人數及各項行政業務支出，撥付中心學校，由中心學校依其會計作業原則，核銷經費。

拾壹、研究回饋

- 一、學校應每學年提供受測數據供作本計畫進行統計分析。
- 二、學校應定期配合本計畫進行計畫成效分析，提供相關經驗與回饋以實際瞭解辦理情況及成效。
- 三、績效良好，依權責核予學校校長、主要承辦人員及參與教師行政獎勵，並得作為日後實質補助之優先對象。

拾貳、預期效益：

- 一、能有效提升本市學生英語學習成就，進步幅度達 20%以上。
- 二、能明顯改變英語文教師之教學模式與慣性，並能在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之成效上雙雙獲得提昇。
- 三、能從本計畫所得之研究數據，獲知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在英語文學習成效上之進步幅度。
- 四、能利用截斷性及縱貫性之研究分析，發展出適合桃園市現況之英語文教學之模式。
- 五、能夠逐漸有效提昇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學生英語文學習成效，提昇學生日後學習之基本關鍵能力，進而減緩英語文之雙峰學習落差。
- 六、有效完成國中小之英語能力指標（如國小 120 個單字及基本句型學習、國中 800 單字及閱讀能力）。

拾參、學校應配合事項：

- 一、為配合本計畫之目的與需要，學校不得於計畫期間中途退出，並應依本市教育局之建議修正辦理方式及課程精進。如有特殊原因，學校臨時退出，應成為本計畫之對照組（控制組）
- 二、學校所屬英語教師應接受本府教育局安排之各項教育訓練。
- 三、學校所屬英語教師應配合觀課及課程全程錄影，每月繳交教學心得一篇。
- 四、學校應派相關人員（校長或主任）出席本府教育局召開之各項相關會議，並提供經驗分享與問題反思。
- 五、從學校中所獲得之學生數據，其內容應無償提供本市教育局或指定單位彙整及進行

分析，必要時得集結成書或電子媒材，作為推廣精進教學使用。

六、 每一年結案時，應向市教育局處首長報告執行情況，作為局處之參考。